

《永乐大典》“潮”字号残卷概说

陈香白

《永乐大典》十三篇“潮”字号“潮州府”共三卷，即卷五千三百四十三至卷五千三百四十五，系饶宗颐先生在国外发现的。虽缺中间一卷，然宋元时期不少佚书遗闻多赖之保存。

有关《永乐大典》“潮”字号（以下简称大典残卷）的内容，因卷五千三百四十三之首的“总目”尚完整无缺，故可查出存佚情况，兹抄录如次：

- 一、总图
- 二、历代序文
- 三、建置沿革
- 四、星分野
- 五、道里
- 六、归附始末（平潮始末）
- 七、风俗形胜（气候）
- 八、城池（教场、营寨、桥道、街路）
- 九、坛场（社稷坛、风云雷雨山川坛、无祀鬼神坛）
- 十、户口
- 十一、田赋（田粮、夏税、畦桑、盐课、税课）
- 十二、土产（土贡）
- 十三、官制

十四、公署（州治形胜、衙门、仓库、馆驿、铺舍、申明亭、养济院）

十五、学校（儒学、文庙、宣圣堂、书籍、学廩、贡院、解额、书院、书院廩田）

十六、古迹（韩木图）

——以上卷五三四三

十七、宦迹

十八、人物（题名、覃恩宗室、爵里、忠孝节义、仙释）

十九、纪异

二十、山川（山、岩、石、湖、西湖亭榭图、溪、洲、渚）

二十一、宫室（楼、亭、台、裔家、庙、寺、院、庵堂图、宫观）

二十二、保里（坊巷）

二十三、津渡

二十四、隄岸

——以上卷五三四四。缺。

二十五、文章（杂文、题詠、碑刻）

——以上卷五三四五

《永乐大典》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文献汇编。特别值得注意的是，当时编撰时，曾严格规定，凡辑入诸书，务必只字不差地整部、整篇、整段抄录，不得任意删改。所以在编辑体例上，虽有人指责过它“依韵缀字，舛杂不伦”，但它却较完整地保存了许多失传典籍。拙文便是试图着从辑佚的角度出发来谈谈“潮”字号残卷的史料价值。

一、保存珍贵佚书遗文

大典残卷五三四三所引潮志共五种，虽非足本，引文也长短不一，但皆属佚书。略计之，引《旧图经》一条；引《潮阳图经》四条；引《三阳志》一百九十二条；引《三阳图志》三

十六条；引《图经志》一百四十八条。除《图经志》为明修本外，余皆成书于宋、元时期的珍本。

大典残卷五三四五“文章”部辑自《图经志》文章共三十九篇；辑自《三阳志》文章共二十九篇。“题詠”部辑自《图经志》诗共十四首；辑自《三阳志》诗共五十七首。总计文章凡六十八篇，诗凡七十一首。这些诗文，大多数不见于他志。在现存潮志中，辑录诗文最丰的要算顺治十八年（1661）潮州知府吴颖所修的《潮州府志》，其中第十一、十二两卷为“古今文章部”，辑诗二百五十九首，辑文分上、中、下三帙，共一百六十一篇。数量虽大大超过大典残卷，但对读之下，就知道复出的诗只有十八首，复出的文只有二十二篇。这即是说，大典残卷所录诗文，大部分皆未见于现存其他潮志，其价值令人瞩目。

阮元《广东通志·艺文略》著录潮志共八种，称佚者有宋赵师昂《潮州图经》一卷、佚名《潮州新图经》、车份《潮州府志》四卷、郭春震《潮州府志》十二卷；称未见者有顺治吴颖《潮州府志》、康熙林杭学《潮州府志》、雍正胡恂《潮州府志》；获见者唯乾隆年间周硕勋《潮州府志》一种而已！可知就连阮元这样的学者，其过目的潮志也极有限，如《三阳志》、《三阳图志》等，则更未之见也。附带提及，郭春震的《潮州府志》实未佚，且只有八卷，十二卷之说误；吴颖的《潮州府志》计十二卷，也未佚。又，笔者已据大典残卷及它种潮志辑成《三阳志》（十二卷）、《三阳图志》（五卷）二种（皆稿本）。

二、详载难得资料

佚书既存，为他志所无的难得资料，兹举五例。

1、潮州“不老”音

大典残卷“风俗形胜”部引《三阳志》云：“郡以东，其地曰白瓷窑，曰水南，去城不五、七里，乃外操一音，俗谓之

‘不老’，或曰韩公出刺之时，以正音为郡人诲，一失其真，遂不复变。市井间六、七十载以前，犹有操是音者，今不闻矣。惟白瓷窑、水南之人相习犹故。吁！文公能一潮阳之人于诗书之习，独不能语音变哉！”韩愈因谏迎佛骨，被贬为潮州刺史，遂于元和十四年（819）三月廿五日到潮，同年十月廿四日改调袁州离潮，前后居留时间只不过七个月，然而他确实做了许多好事，潮汕地区人民一直都很怀念他。诸志对此多有记载，但皆漏了“以正音为郡人诲”一条。上述新发现的资料告诉我们，远在唐朝，韩愈便已为地方语言的规范化做过颇有意义的工作！惜乎因时间太短，韩愈一走，就再也没有谁去关心这件事，以致出现了不伦不类的“不老”话。研究语言学的人，尤其是研究潮州方言的人，相信可从“不老”话的流行时间及区域这条资料中获得有益的启示。再者，“白瓷窑”一名，也可证当地瓷史。

2、宋代潮州刻书

广东著名学者及藏书家徐信符在《广东板片记略》中曾断言：“宋代雕刻粤东寂然无闻。”事实并非如此。大典残卷“学校”部引《三阳志·书籍》载：“郡书旧数十种，岁久浸灭，多不复存，今以见管及新刊者列之于左。”以下便开列了新旧刻板三十多种，内容丰富，形式各别，出版业的发达当可一窥全豹。其中集书有《韩文公集》，大字及考异板计一千二百板，中字板九百二十五板（“题詠”部引《三阳图志》载，宋人陈知柔有《读潮本韩集诗》，按即指此），这是当时用昌黎庙的香火钱刻的；《林贤良草范（巽）集》五十板，则是潮州人著作镂板的最先例；此外还有《濂溪大成集》（四百板）、《许东涧应龙集》（二百二十板）等十二种。史书有《通鉴总类》（一千五百板）、《汉雋》（一百九十板）、《新修潮阳图经古瀛乙丙集》（三百二十五板）、《三阳讲义》（一百板）等八种。经书有《吕氏易集解》（三百二十板）、《吕氏

孟子说》（三百二十板）、《吕氏春秋集传或问》（六百板）、《孝经本旨》（九十板）、《春秋辨传》（二百五十板）等九种。韵书、字书有《大字韵略》（一百板）、《北溪字义》（一百三十板）等二种。医书有《瘴论》（三十板）、《备急方》（三十板）、《易简方》（九十板）、《治未病方》（九十板）、《痲疽秘方》（四十板）等五种。以上新旧各板共三十六种，大多藏于州治内，少数藏于濂溪书院和郡学。

众所周知，我国的木板雕刻在唐代就已开始出现，但还不普遍。到了宋代，其发展情状颇为可观。事实证明，潮州虽地处广东一隅，但她的文化发展的脚步并不迟缓，以刻书业而论，足可代表粤东地区的水平，值得学者们重视。

3、潮州大成乐

史载，宋代潮州地区登进士的有一百多人，且“仕皆倡琴瑟，重乐以治民”。这里值得注意的是文人学士普遍“重乐”，而且以之“治民”，所谓“海滨邹鲁”、“礼仪之邦”，只此便可证明。但具体情况如何呢？就嫌语焉不详了。大典残卷“学校”部引《三阳志》便给我们保存了宣圣庙有关大成乐的珍闻，反映出这里音乐活动的一个重要侧面。《三阳志》载：嘉定十四年（1221），代摄郡守的教授谢明之重修了供奉孔子的宣圣庙大成殿。按惯例，每年于仲春及仲秋的上旬丁日，便要举行祭祀孔子的典礼，称“丁祭”。重修大成殿，便是因“丁祭”的需要。祭祀时，还得配奏一套完整的“大成乐”。但由于北宋末年战火的影响，奏乐的设备焚荡殆尽，“乐器沦胥”，致“未有修者十二年”。为恢复旧制，教官林霆“慨然兴起，考古制，按音律，修旧补缺”。经过一番努力，“乐赖以全”。暇日，他便领着诸生练唱演习。到了丁祭日，便命士人执器登歌。迎神、送神时，奏《凝安》、《宁安》曲；奠币时奏《明安》曲；酌献时奏《成安》曲，《成安》曲有三首，名同而曲异，须全部奏出；升殿、降殿时都奏《同安》曲；第

二次献爵称“亚献”，亚献过程及终结时，均奏《文安》曲。所用乐器，有以十六钟分两层同悬于一处的“编钟”，有以十六枚小磬同悬于篋虞的“编磬”，琴自一弦至九弦的共十张，还有笙、排箫等，阵容颇为壮观。不仅使“孔堂丝竹幸有遗音，至今二丁祀得以备他郡所无者”，而且使潮州士子知晓古乐。潮学于是为之一新。据载，行丁祭时，由什么人负责吹奏，也有一个沿革过程。潮州大成乐是在宋徽宗政和年间颁降的，为表示对孔子的钦敬，连奏乐的人也要经过严格的挑选，一律由精通此行的士子负责。主事者还郑重其事地将有关礼制事宜刻在原道堂西边的梁上。后因“岁月浸久，士失其传”，淳熙间（1174—1189），郡守朱江便换用乐工负责演奏。绍定元年（1228），郡守孙叔谨才在谢明之、林霆的复兴工作的基础上正式设置雅乐校正一员，并拿出家藏的大常乐章来对大成乐进行校订。但奏乐者仍用乐工。宝祐六年（1258），洞晓音律的郡守林光世在丁祭前一个月，也出示了家藏的删定手泽本乐章明谕下属，说复兴礼乐是胄子之教，“用伶人非所以祀先圣”。于是命郡博士张崇郭与诸生演习。时登歌奏乐者共三十四人，音谱则见于祠堂石刻。此外还专门置田入学，作为司乐生员的廩给费。职事为司乐的，奖酬特别丰厚，以资鼓励。乐队训练成功后，林光世亲临指点，发现错误，一一纠正。司乐士子由是益精其能。丁祭之夕，他们“冠佩济济，雅颂扬扬，高下疾徐，抑扬中度，删定之遗响复振矣！”孔子生前十分重视礼乐，习乐其实就是学问研究。林光世根据遗训整饬庙乐，无疑地便直接促进了潮学的发展。因乐见学，所谓“潮学一新”，道理便体现在这里。又，近读一些研究潮州音乐的专论，认为“庙堂音乐也称佛堂音乐”，“潮州庙堂音乐所以自称为‘禅和派’庙堂音乐，源出于著名的潮州开元寺之故。潮州庙堂音乐作为音乐艺术在民间流传和受到人们的普遍赏识，相传是从清代咸丰甲寅年（1854）开始的”。这种看法似嫌片

面，因为我们在追溯潮州音乐的起源时，是不能只见“堂”而忽略了“庙”的，“潮州大成乐”的发现是其例证。

4、宋、元潮州兵制

潮州设防，应始于秦略定南越之后。

宋时，令天下诸州招募军士送朝廷使用。精壮者留京以备禁旅，次等者则还遣诸州充役，称“禁兵”。所以当时的藩府郡县都有京师“派”来的“禁兵”，后又允许就地招选善技击者以补州兵之不足。元时，改州为路，驻防则增戍诸路，巡军弓手并隶巡检司。欲知其具体情况，大典残卷“营寨”部转引《三阳志》述之甚详：

宋时潮州之兵分禁兵、厢兵、铺兵、土兵四种。其中禁兵四营，总称“澄海”，内有第六指挥四百人，第七指挥四百人，第十九指挥四百人，第二十五指挥四百人，合共一千六百人（元时减为一千二百人）。厢兵有清化一百八十人，牢城一百二十人，城面三十六人，作院五十八人，共三营（城面与作院并为一营。元时分开，各为一营），合计三百九十四人（元时减为三百八十四人）。以上禁兵、厢兵计七营，军队近二千人，驻城西之威武坊，南北布列。铺兵无别营，随地散处，只有一百五十三人。土兵有同巡、潮梅、小江、赤砂、鼓楼冈五营；同巡巡检司在金山之阴的鸡笼潭口，潮梅巡检司在光孝寺侧（元时归汤田元寨），小江场巡检寨去城南五十里，赤砂巡检寨去潮阳县十里，鼓楼冈巡检寨在揭阳县之侧（元时名额一百人，归赤坎新寨军）；除鼓楼冈营为一百二十人外，余皆一百人，合共五百二十人（元时减为五百人）。总计常备州兵二千六百六十七人（元时减为二千二百三十七人）。绍兴初年，始创摧锋军。

乾道三年（1167）间，海寇暴作，剽略民居，神出鬼没，无迹可寻。太守傅自修草檄晓以利害，并特命鼓楼冈巡检熊飞携檄亲往招抚。熊飞到达后，海寇一面把他留下当人质，一面

又遣裨将五、七人先往州治接受约束，并从中察看形势。过了数天，就有八十人投戈弃舟，徒手到郡治听命。那些原来以农商为业的，傅太守便让他们重操旧业，过去的事一概不再追究。至于那些属外地人而目前又无家可归的，傅太守也作了妥善安排。他上书朝廷，建议在潮州创建水寨，水寨军士就由那些谙熟水性而又无家可归的受招人员组成，然后再加训练。朝廷批准了这个建议。这时，受招人员也越来越多了。于是，潮州第一支二百人的水军便在这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创立了。部队驻于揭阳西面的宁福院侧。后又移往鮀浦场，以控扼海道要冲。元时，这支水军裁剩一百七十六人，任统辖一员，隶海道管领。

淳祐二年（1242），太守刘克逊上疏，请求在黄冈建寨。隔年，朝廷批准所奏，但刘已离任。新太守郑良臣便到该处相度地势，着手创立黄冈城寨。该役由同巡巡检司黄某负责，再委托佐治官员赵时昂征用当地豪强所占民田，每年收租三千四十九贯七百八十七文，供养黄冈寨官兵。该寨屯兵以一百人为额，新招军五十名，外五十名拨鮀浦水军寨。凡正额兵，皆定期更番驻扎。

宋时，各县弓手配额如下：海阳县五十人，潮阳县五十人，揭阳县五十人。

到了元代，除兵额有所增损外，兵制也大加变革。镇守一路，设万户府、镇抚、千户、百户以统兵，有事则战，无事则守。每二年必有一次迁调，以防兵盗日久串通一气。但潮州地处南隅，去大都万里，如任用的军官得人，则百姓稍能安居；惜乎所用多不得人，故士卒守城门，则商贩备受勒索，士卒巡哨，则乡间闾井横遭敲诈，士卒守桥，则来往船只有碍。难怪修志者直言评论说：“军之衣食既出于民，民之防卫必赖于军。其可以卫民者而残乎民，在上者盖思所以惩之也！”可见当时的“卫民者”贻害百姓之烈。万户府、千户、镇抚、百户

衙皆设于潮州子城之西，其地军营列布。军额配置除上述各有所增减外，弓手数如下：潮阳县六十名，海阳县六十名，揭阳县六十名，录事司十名，各处巡检司三十名。

5、插图

卷首有总图六幅。其中第三幅是宋代潮州古城图，详细绘出了外城，护城河，子城，城内桥道、水道、街道，州治，县治，公署，寺、庙、观、驿，鼓楼，城门，军营。殊令观者能对宋、元、两代的潮州古城面貌了然于心，实为难得舆图。

“古迹”部还翻印出《三阳志》的《韩木图》，更显矜贵异常。潮州八贤之一、宋乾道年间礼部尚书王大宝有《韩木赞》一文传世，状韩木曰：“潮东山有亭，韩文公游览所也。亭隅有木，蚪干鳞文，叶长而傍稜。耆老相传公所植也。人无识其名，故曰韩木。”但此木早已不存，后人无缘拜识。《韩木图》却可补此不足，实能给韩木研究者提供第一手材料。

三、考正现存史实

1、潮志的编修不始于明

清顺治年间，吴颖撰《潮州府志》（以下简称吴志），卷首“发凡”云：“潮州之有志旧矣，一为弘治志，系郡丞车份所修……；一为嘉靖志，系太守郭春震所修。”乾隆年间，周硕勋撰《潮州府志》（以下简称周志），卷首载车份旧序，并附接语云：“潮志自弘治前无可考矣。”同书职官表又云：“车份创修府志。”以上诸说误。

我国方志起源很早，《周礼·地官·诵训》就有“诵训，掌道方志，以诏观事”的记载。魏晋以降，方志日见增多。到了唐朝，政府便有“设局修志”的制度。大典残卷“古迹”部引《三阳志》黄梦锡端平二年（1235）八月初一《潮州图经·序》云：“潮有图经，其来尚矣。昔昌黎文公将至韶石（广东曲江县内），贻诗于郡侯张端公曰：‘愿借图经将入界，一逢’

佳处便开看。’则知诸郡图经，唐已有之。”韩愈贬潮，在“将入界”时所借的图经可能不会是潮州以外的其它图经，显见至迟在唐代，潮州早已有了图经的编纂。至宋、元，昭昭可考之潮志已如上述。怎可断言明代才开始“创修府志”呢！

2、无所谓“越王走马埒”

周志“古迹”载：“越王走马埒在县北十里，……其埒上平坦可容数百人。”

大典残卷“古迹”部引《三阳志》对此（指周志所本之记载）提出辨误云：“韩昌黎遣秦，济以羊一、豕一，祭鳄鱼。故老所传（祭鳄鱼）亦其地（即“走马埒”）。”又云：“若曰祭（鳄鱼）于走马埒，而埒之形势，若古所谓除坛者，其下即溪也。祭毕以羊豕投意（意溪，即韩江）或然哉。”这样的辨误是极有道理的。首先，我们得弄通什么叫“埒”？所谓“埒”，矮墙也，是特指马射场四周的围墙。庾信《三月三日华林园马射赋》云：“弓如明月对棚，马似浮云向埒。”所指即此。《世说新语·汰侈》也有“济（王济）好马射，买地作埒”的记载。按周志所说的“平坦可容数百人”的“埒”，兼之临江，怎么可能成为越王的马射场或戏马场呢？故《三阳志》认为这其实是“古所谓除坛者”。除坛，就是古代择平坦之地，以土填筑而成的祭场。韩愈未至潮，就已闻知这里有鳄鱼为患，及到任，便几乎把驱鳄当成头等大事来抓。他亲拟《祭鳄鱼文》，筹办祭品，制定仪式，企图通过祭拜，赶走瘟神。在这个过程中，他当然不会忘记选择适合的地点来构筑祭坛，“除坛”遂应运而生。另者，此处“其下即溪”，祭毕即以羊、豕投入溪中，也极便当。显然，所谓“越王走马埒”者，其实便是当年韩愈祭鳄鱼的“除坛”。

3、有关湘桥史料的若干驳正

潮州湘子桥位于广东潮州市东，横跨韩江，是我国著名的梁桥和浮桥相结合的一座古桥。

有关建桥的时间，周志的记载是宋乾道六年（1170）。此说不确。大典残卷“桥道”部转引《三阳志》云：“绍兴二十九年（1159）间，参政林公宅将将漕入境……惟輿梁之举，未有慨然作意者。乾道七年（1171），太守曾公汪乃造舟为梁，八十有六只，以接江之东西岸，且峙石洲于中，以绳其势、根其址。凡三越月而就，名曰康济桥。”是时，曾汪不单为桥命名，而且作《康济桥记》，其中谈到，“乾道七年六月己酉始经之，落成于九月庚辰。”这是有关湘子桥的第一篇文献。世知有明代姚友直《广济桥记》，却未悉有宋代曾汪的《康济桥记》，由此而更显其非凡的文献价值。

《三阳志》又载：“（淳熙）己酉（1189），丁公允元修浮梁，自西岸增四洲为八，亘以坚木，覆以华屋，曰丁侯桥。”“庆元丙辰（1196），陈公宏规益东岸之洲二，结架如丁侯桥，而增广之曰济川桥。”《三阳志》另条载：“州城东抵大溪。溪旧有桥，桥之西扁曰丁侯，东抵中石，州桥之东，扁曰济川。”

综上所述，湘子桥其实始建于宋乾道七年，初为舟桥，名“康济桥”；淳熙十六年经丁允元重修后，西桥称“丁侯桥”，东桥仍称“康济桥”；庆元二年经陈宏规增益后，东桥易名“济川桥”。《桥梁史话·梁舟结合的广济桥》（上海科技出版社1979年出版）云：“桥西之墩始建于宋乾道六年……桥东之墩始建于宋代绍熙年间（1190—1194）……前后花了五十六年才建成全桥，名济川桥。”此说本于周志，不但含糊（“峙石洲于中”，便无所谓“桥西之墩”和“桥东之墩”的区别），而且建桥的年代及桥名也跟着弄错了。至于黄梦平同志“广济桥，又名湘子桥。建于唐代”（见《中国古代科技成就·中国古代桥梁技术》第563页。中国青年出版社1978年出版）的说法，就更加无所依据。

利用大典残卷来考正现存史实，还可举出若干条，因嫌零

碎，从略。

《永乐大典》编于永乐年间，成书后珍藏在南京文渊阁。永乐十九年（1421）朱棣迁都北京，《大典》随之北移，仍然束之高阁，¹⁴秘不示人。弘治时，孝宗曾查阅《大典》，还亲录一些金匱秘方给太医院。这是《大典》第一次被应用的记录。其后，世宗也曾翻阅过这部书，《明实录》说他“按韵索览，几案间每月一、二帙在焉。”终明二百多年间，《大典》的读者只不过是寥寥可数的二、三个皇帝而已！到了雍正年间，《大典》始移藏翰林院，但能看阅的仍是少数学士及编修官员。因此可以断言，明、清两代，地方官修编地方志时，肯定无缘拜识这部百科全书，以致未能据之考正史实，这是时代条件使然。更令人遗憾的是咸丰、光绪年间，北京曾两度遭帝国主义入侵，《大典》绝大部分被烧、被抢，幸存者无几。有鉴于此，“潮”字号大典残卷的充分利用就更显出其特殊的意义来。

一九八二年春节于潮州

